

# 2023年车辆运维专员工作 车辆买卖合同(通用8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一

售车方（以下简称“甲方”）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购买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就甲方将其所有的车辆转让给乙方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事宜，以资共同遵守。（）

### 一、转让车辆的基本信息

车辆转让协议书车辆转让协议书

### 二、车辆的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经协商后，确定车辆的转让价格为\_\_\_\_\_元，乙方需要在20xx年1月23日前性付清总价款。

### 三、甲、乙双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应保证其对转让车辆享有完整的所有权。甲方在交付汽车时应当提供完整的车辆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汽车购置发票、使用说明、车辆行驶证等，并说明该车的现状。

2、乙方在购车时应认真检查甲方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并且应对所购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乙方在购买该车后，负责车辆的维修，及相关规费的缴纳。

3、自协议签订，甲方向乙方转让车辆、乙方向甲方支付购车款起，该车所有权归乙方，乙方有使用、出售、转让及报废等权利。

北京长安（上海）律师事务所

#### 四、免责条款

1、因北京市车辆限购政策缘故，该车辆转让后无法办理过户手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暂不办理车辆过户手续，等车辆过户条件成熟时，再由甲方配合乙方办理车辆过户手续。

2、自20xx年1月23日起，该车即交付给乙方，此后因交通违章、刑事案件等各种违法违规罚款和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利用本车辆从事犯罪活动的，由乙方承担刑事责任，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上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章罚款、车辆维修以及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费用。

#### 五、其他

1、甲、乙双方均已仔细阅读本协议，并且清楚可能发生的后果和责任。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

力。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时间：

乙方

时间：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二

出租方(甲方)：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之所有闽---  
---车架号为-----车辆事宜进行友好协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符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规定。

第二条 甲方应提供状况符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并且告知车况，乙方 应提供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第三条 租赁期限 该车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以及押金标准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特别约定：如还车一周后无违章记录，押金如数奉还，否则，有甲方多退少补。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第九条 注意事项：一天 24 小时，一个月计 30 天；超时，超公里需要另外计费；超过 3 个小时计半天，超过 6 个小时计一天；还车时油量必须同交车是一致，否则需另 补油费。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电话：

签订时间：

承租方：

一、租赁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租赁车辆检验》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和《汽车租赁结算单》

###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 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 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 承租方将所租赁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 从事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 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3、在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足额交纳抵押金并以现金方式全额缴纳租金;如使用银行信用卡消费，则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应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 5、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 6、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7、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 8、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事故的定损、理赔。

## 五、抵押条款

-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 4、如由出租方提供驾驶人员，承租方不用交纳押金。

## 六、保险条款

-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赁登记表》。
-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且承租车辆符合《汽车租赁登记表》中规定的由出租方进行保险理赔的车辆时，停止计算租赁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

款时止(最长不超过\_\_\_\_个月)的车辆租金的\_\_\_\_%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_\_\_\_%，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 七、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_\_\_\_%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_\_\_\_%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_\_\_\_%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赁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 九、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仲裁

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由\_\_\_\_市\_\_\_\_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合同及附件

《汽车承租人须知》、《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检验报告》、《汽车租赁结算单》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一、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 承租方：

盖章： 盖章：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三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公平诚信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 义务和责任，特签订如下协议：

一、工程(装车)地点：

二、工程内容：乙方装运车辆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要求，用自卸式汽车(装载容积程装车地点运至甲方指定的卸土场地。乙方组织车辆运输经营，自负盈亏。计划安排 辆以上良好汽车

施工，进场时必须到位 辆。

三、工程量：暂定合同期限为 。如果甲方违约工程量以下每辆支付5000元一台给乙方作为赔偿。

四、工程期限：乙方进场地后必须秉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完成甲方的土石运输任务，直到工程合同方量完成为止。如未告知甲方，自行离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每台车5000元作为甲方的损失。

五、运输价格：从工地(装车)地点至卸土场地，按 /车辆起步价，每公里(每立方米)加元人民币。

六、结算价格为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为准，结算方式为 结算，保证在将乙方的运输票据上交后的下午，24小时内向乙方支付工程量的款项，如违反合同由甲方负责。

## 七、甲方责任

1、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按量及时结算，若有拖欠，乙方有权停工，并由甲方补偿乙方，支付每天每台车5000元/天作为误工费，直到甲方支付清拖欠的运输和误工费，乙方才正常开工。

2、如甲方不能保证正常动工(除如遇到暴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政府行为除外)使乙方停工，甲方每天向乙方支付运输车辆误工费500元整/天(甲方在天气允许的条件下每个月必须保证乙方有25天的正常工作日)，24小时作业，每15小时为一个正常工作日。

3、运输车辆自工地至倒料场的运输路线，所涉及到的超重，若遇国土局、路政、交警、环卫、村民委员会、城管等部门的相关事宜及社会关系等，均由甲方负责。

4、乙方车辆进场后，甲方必须保证第二天正常运输工作，如两天内甲方无法安排开工，甲方均按每台车停车一天补偿台班费500元给乙方车辆(队自角灾害和暴雨天气影响外)

## 八、乙方责任

1、乙方在施工现场工作中，做到文明施工，禁止在施工工地惹是生非，车辆装满土石料自行盖好车辆。

2、乙方要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安排，遵守甲方及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排损伤规程，杜绝酒后行车，严禁违章作业，由于乙方违章作业而引起的各种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负责人需组建一组车辆管理班子，文明施工，进场前车辆和管理人员列表册报甲方备案和班里相关手续等。

4、工程运输过程中所造成的一切交通事故，甲方不予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冒险的施工安排。

## 六、其他事项

1、双方约定：甲方要求乙方在签订合同后按甲方通知为准调进车辆，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协商是否加派车辆。

2、双方约定：在双方合作期间，乙方必须按照合同完成甲方的运输量，如乙方违约则赔偿甲方每台车5000元作为赔偿。

3、如发现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或驾驶员有不正当交易而损害任何一方的利益，则违约方必须向受害方赔偿一切经济损失。

4、合同的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时，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协商处事，协商无效则由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5、乙方车辆只负责运输。

6、计量方式：以每台车实际运输方量作为每台车最终结算方量。

7、如乙方在施工期间违约，甲方有权扣留现场施工车辆作为对甲方经济损失的赔偿抵押物。

8、乙方车辆应先向甲方提供车辆相关证件，便于运输车辆通行证，在施工期间如发现乙方车辆因无事生端，自行到他人工地进行运输，经发现，每台车罚款人民币5000元，甲方指定施工的除外。

九、合同一经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若需补充条款，经双方友好协商签字盖手印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四

甲方：

乙方：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_\_年9月日

为了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甲方愿意捐款十五万元给乙方。经双方商议达成以下合约：

一、甲方愿意向乙方捐款十五万元，作为奖励优秀教师和资助贫困学生的费用。

二、甲方捐款分五年到位，每年捐款不低于三万元，并在每年的8月份前将所捐款项汇入或以现金存入乙方的银行帐户，即收款单位：\_\_县教育局。帐号：\_\_。开户行：中国农

业银行\_\_县支行。

三、乙方负责奖励优秀教师和资助贫困学生的确定，并负责有关奖励优秀教师和资助贫困学生活动的安排。

四、乙方应按《\_\_县教育基金会章程》和本合约规定管理和使用捐款资金。否则，甲方有权暂缓或停止捐款，直至乙方履行合约为止。

五、双方同意将所捐款项设立的优秀教师奖命名为“电力园丁奖”以示纪念。

六、本合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七、本合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现有货车苏由乙方承包运输，现双方协商同意签订以下条约。

一、乙方要遵守交通法规，不闯红灯、不超速、禁止酒后驾车，不违规操作，确保车辆反光灯、反光标牌及牌照清理整洁，如有违规造成处罚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二、乙方对车辆要做到定期定点检修、定期换油，按时检审，不留任何故障隐患，维修费和油费由乙方实用实报，如有虚假十倍处罚并终止合同。

三、工作量：乙方确保厂里石灰按时运输到码头，上班和休息时间不固定，根据厂里生产情况由厂里安排，不得迟到或早退而影响厂里生产，如乙方有特殊情况需要休息，由乙方自行找驾驶员代替，费用由乙方支付。

乙方承包运输固定指标为每月车，每超出一车由甲方支付乙方费用元，多超多得。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六

经双方自愿协商，甲方现将车辆\_\_\_\_\_承包给乙方经营，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并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该车现有车况及质量

该车于\_\_\_\_\_年\_\_\_\_\_月登记，检验合格期至\_\_\_\_\_年\_\_\_\_\_月。因车辆为旧机动车辆，故双方签定协议时均对车身及发动机工作状况表示认同。

第二条、承包期限及交车时间

\_\_\_\_\_日。

第三条、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向乙方人提供车辆证件；说明该车的现状；
2. 乙方在承包时应认真检查甲方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并且应对该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 第四条、车辆交接

双方认同车辆手续后，甲方应保证该车无抵押、无违章。自承包之日起该车的维修保养、事故及违章均由乙方负责，在承包期间内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 第五条、承包价格及付款方式

该车的承包价为每年人民币\_\_\_\_元。乙方接车后，先付\_\_\_\_元给甲方作为押金，每期租金应在每月\_\_\_\_日付清。

#### 第六条、违约责任

#### 第七条、补充条款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买卖双方签字后生效。

车主（甲方）： 承包方（乙方）：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七

5.10、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

守地方政府和管理部门颁布的各项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管理，参加营运的驾驶员及其雇员必须参加甲方规定的安全学习、缴纳必须的安全教育费用。

5.11、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规定加强对其聘用(雇用)的人员安全行车教育，防止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工伤事故，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12、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若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报案，同时报告甲方，甲方协助处理;事故处理所需押金、费用开支及法院诉讼费、诉讼代理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事故车损坏需修复，费用由乙方垫付，待保险公司支付理赔款后，甲方一次性付还给乙方;理赔款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补足。

5.13、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如因交通事故致使无法营运的，乙方应将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交由甲方办理报停手续。车辆维修期最长为6个月，该期间承包金不变;车辆维修至6个月届满时，乙方仍无法投入营运的，甲方除依上述约定办理外，有权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

5.14、承包经营期间，如遇政府部门的政治任务、抢险救灾或行业主管部门需要组织社会性、全行业活动，乙方有义务并无偿参加，同时应服从甲方的调配。

5.15、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在起讫地的进站经营合同与票务代理合同，统一由甲方办理，乙方负责履行。乙方的经营票款由甲方统一结算，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与站点私结票款。

5.16、承包期满，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办理结算手续，同时将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返还给甲方;乙方无违约行为的，双方结清款项。

5.17、承包期限届满后，如乙方在经营中无违规行为，且遵守交通法规、行业规则及甲方的规章制度，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包权。

## 六、合同变更与终止

6.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确实发生了非甲、乙双方所能预计并不能克服的事项并足以影响合同继续履行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变更条款，届时以签订的变更合同或补充协议为准。

6.2、合同签订后，乙方因客观原因确需变更承包人的，需书面报告甲方，经甲方同意并向甲方缴纳违约金后，方可办理承包人变更手续，原承包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由新承包人承继。乙方未办理承包人变更手续，不得擅自将承包车辆进行转包或变相进行转包，否则，按违约处理。

## 七、特别约定

7.1、承包经营期间，非因甲方原因造成车辆丢失、报废(如发生交通事故、盗抢、自然灾害等，下同)，乙方已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此外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2承包经营期间，非因甲方原因造成承包车辆报停，乙方已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 八、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遵守以上所有条款规定，若有违反，均视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总则：承包经营期间，因乙方违约，或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或

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有权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细则：

8.1、乙方每拖欠一天承包金及各项规费、税费、保险金等费用的，甲方则以乙方拖欠总额的日1%向乙方收取违约金；若乙方拖欠承包金及各种规费、税费、保险金等费用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追回欠款，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8.2、按本合同第5.7条约定，乙方未在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违约行为，除向甲方返还垫付处罚款外，按未补足金额的日1%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同时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8.3、乙方违反本合同5.1、5.7、5.10条的约定，违反经营被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或被行政机关处罚造成甲方声誉受损，以及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乙方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损失的赔偿责任。

8.4、乙方违反本合同第5.5条的约定，不服从甲方管理，未在承包车辆内安装全球卫星定位系统或在系统损坏无法使用后不予以更换的，视为违约，应付给甲方违约金元；未按期缴交系统月使用费的，亦视为乙方违约，应支付给甲方违约金元。

8.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5.8条约定，承包车辆的综合性能检测未到甲方所属的台屿检测站进行的，属违约行为，每次承担违约金元。此外，将承包车辆的二级维护及竣工检测在甲方指定外的修理厂或检测站进行的，亦属违约行为，承包车

辆乘座位在座以下的，每次承担违约金元。

8.6、承包经营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承包车辆转包或与站点私结票款，属根本性违约行为，除全部返还已结票款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元违约金，甲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8.7、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因承包车辆交通事故致使无法营运，并在交通事故发生之日起至6个月届满时仍无法营运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8.8、本合同解除或期满后，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将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交还甲方;乙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元违约金，逾期七天以上的(含七天)，应向甲方支付万元违约金，甲方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亦作为违约金，不予以退还。

8.9、乙方聘用的驾乘人员使用本合同对乙方的违约责任条款，若有违约，由乙方依前述各项承担责任。

8.10、由乙方的原因引起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乙方应支付甲方因此所支付的费用，如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

## 九、争议解决办法

9.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合同附本合同生效。

9.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遇有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他

10.1、本合同所称价款均为人民币。

10.2、本合同甲乙双方确定的地址(住所地)，为相关文书的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按本合同确定地址邮寄，即视为送达。

10.3、本合同经双方签章、乙方向甲方足额交纳了本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10.4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法人代表：

住所地：

邮编：

乙方：

身份证号码：

现住所地：

联系电话：

年月日：

## 车辆运维专员工作篇八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出租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承租方”)

鉴于承租方业务用车的需要，出租方与承租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订立本合同：

## 1. 定义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1.1 车辆：是指车辆交接单(附件a)中第一条约定的车辆。

1.2 租赁：承租方有权自租赁期的起始日起占有和使用车辆，并在此后拥有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对车辆的排他占有权和使用权，允许承租方不受限制地24小时使用车辆。

## 2. 主合同与车辆交接单

2.1 本合同是主合同。本合同中未约定的事项由双方另行签订车辆交接单。车辆交接单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承租车辆的品种、车牌号、租赁期、规格、租金、司机、以及其他与车辆租赁相关的条款应在车辆交接单中规定，车辆交接单中未约定的事宜受本合同的制约。

2.2 双方在签订主合同的基础上签订车辆交接单(见附件a)若双方实际签订的具体车辆交接单作为附件，则本合同仅作为双方租赁合同的资格认定合同，不作为付款依据。

## 3. 租赁车辆

3.1 出租方为车辆的唯一所有权人。

3.2 在租赁期的起始日之前，出租方须自付费用为车辆办理行驶所需的各项证件，包括但不限于行驶证、年检证、税讫证、

养路费证，并保证这些证件在租赁期内持续有效。

#### 4. 租赁服务

4.1 出租方同意，其为非独占、且非排他地向承租方提供汽车租赁服务。

4.2 车辆发生故障时，出租方应免费提供救援服务及维修。

4.3 若因非承租方的原因造成车辆无法供承租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保养、年检、故障、事故等)时，出租方须立即无偿向承租方提供与车辆相类似的替换车辆。

#### 5. 车辆保险和理赔

5.1 出租方应自付费用按如下规定为车辆投保，并保证在租赁期内下述保险均持续有效：

(a) 车辆损失险：保险金额为车辆购置价；

(b)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为\_\_\_\_\_万元人民币；

(c) 全车盗抢险：保险金额为车辆购置价；

(d) 车上(座位)责任险：保险金额为每个座位\_\_\_\_\_万元；

(e) 玻璃单独破碎险和不计免赔特约险。

5.2 在租赁期限内，若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由出租方自行处理解决。

#### 6. 租金

6.1 每月租金中包含有\_\_\_\_\_公里的汽油费以及司机的固定劳务费。

6.2 在承租方支付租金的同时，出租方应向承租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商业发票。

6.3 主合同提前解除时，出租方应按当月实际使用天数向承租方收取租金。

6.4 除了租金和司机的劳务费外，承租方无须再承担出租方及其司机的任何税费或责任。

## 7. 出租方的义务

除前述规定外，出租方还应履行如下义务：

7.1 出租方应确保承租方在租赁期内排他的占有车辆，并保证车辆的行驶性能和各项内置设施处于良好的状态，车辆内外清洁干净，无异味。

7.2 在租赁期内，出租方应对车辆及随车证件、备件负担保管义务。

7.3 在租赁期内，非因承租方原因，车辆发生损毁、灭失、赔偿责任或政府处罚，出租方自行负担全部责任。

7.4 未经承租方事先书面许可，出租方不得更换其委派的司机，也不得转让或转委托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部分或全部权利和义务给第三人。

7.5 在承租方占有车辆后，非因承租方的原因，该车辆出现缺陷或遭受损害或毁坏，或者发生其他并非承租方过错而引发的事件，使得承租方无法为本合同的目的而继续使用车辆，承租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车辆。

## 8. 承租方的义务

8.1承租方不得利用车辆从事商业运输， 体育比赛， 以及非法活动。

8.2承租方须按时支付租金和司机的劳务费。

8.3承租方应当尊重司机， 不得迫使司机从事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

## 9. 司机的委派和义务

9.1车辆的司机由出租方委派。 出租方委派的司机必须持有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 同时须具有两年以上驾驶相似车辆的经历。

9.2出租方派遣的司机应当安全驾驶， 确保承租方的乘坐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9.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承租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司机：

(a)不遵守或不能完成承租方的工作要求；

(b)无论何种原因， 一个月内连续缺勤3天或一个月内缺勤4天的；

(c)违反承租方的. 人事劳动制度， 包括但不限于上下班， 服饰， 礼节等方面的规定；

(d)患有传染病或其他不适于驾驶车辆的疾病的。

9.4司机在履行本合同的驾驶服务时， 因其过失而给承租方造成的损失， 出租方应当负担。

## 10. 合同期限、提前解除和终止

10.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有效期限为一年。在遵守本合同所有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本合同于租赁期的最后一日终止。若本合同期限届满后，仍有未履行完毕的车辆交接单，则本合同期限顺延至该车辆交接单期限届满之时。

10.2 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a) 承租方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将车辆用于盈利性载人运输的；

(b) 承租方利用车辆进行非法活动；

(c) 承租方擅自在车辆上设定抵押或转让车辆的。

10.3 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a) 出租方破产、解散、或丧失经营车辆租赁业务的资格；

(b) 出租方违法本合同第9.3条的规定，且承租方已更换过两次司机；

(c) 出租方违法本合同第7.5条的规定，且承租方已更换过两次车辆；

(d) 如出租方因其它原因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且在承租方将该违约书面通知出

租方后15天内未予纠正；

(e) 除前述规定以外，如承租方在本合同租赁期内的任何时候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

出租方可解除本合同。

10.4 在本合同终止或提前解除时，除终止或提前解除前已有权取得的索赔、租金和赔偿外，任何一方须被免除其在本合同下的相应义务。

10.5 双方同意，本合同无论因任何原因提前解除，出租方无权就本合同的剩余期限要求承租方支付任何进一步的付款、租金、或赔偿。

## 11. 声明和保证

11.1 出租方陈述并保证：

11.1.3 其签订、履行本合同不构成对第三方的违约或对第三方任何权利的侵犯，亦不会使承租方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11.2 承租方陈述并保证：

11.2.2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车辆，遵守中国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

## 12. 保密

12.1 未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的条款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以及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及其关联方的任何信息。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本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

## 13. 其他

13.1 本合同的解释、执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3.2 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由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13.3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3.4 本合同的附件为：附件a《车辆交接单》、附件b《保险单凭证》。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非双方书面同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和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13.5 如果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合同的其余条款仍然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13.6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